

# 最新农村打水井承包合同书 农村承包土地合同书(大全6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农村打水井承包合同书篇一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住址□xx镇xx村 组村民 姓名：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住址：

见证方□xx镇xx村委会(签章)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承包的长泰县陈巷镇戴乾村 组的共计 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生产建设经营，地块田号分别为 号，(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号 、号：(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

###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年限为 年，具体为本合同签订日起，从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 三、转让价格

x月x日至x年x月x日止，每年每亩x元，金额 元;x年x月至x年x月x日止，每年每亩x元，金额 元，分四次交清(每五年一次)：乙方在签订合同之日后向甲方交清第一次五年承包转让金，为人民币元 整;x年x月x日前向甲方交清第二次五年承包转让金;x年x月x日前向甲方交清第三次五年承包转让金;x年x月x日前向甲方交清第四次两年承包转让金。

2、地块内种植作物的青苗赔偿金，由甲方负责向农户理赔。在乙方付给甲方首轮承包转让金时，按双方商定的每亩1000元赔偿标准，由乙方一次性付给甲方，总计 元。

3、乙方付给甲方每年每亩x元管理费，在乙方付给甲方土地承包转让金同时(分四次)付清。

4、地块内有 亩地，甲方向农户承包期限为x年，按实际承包面积和时间，由乙方按实际付给。

### 四、土地交付方式和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按合同约定给付有关款项，甲方向农户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应无条件交付给乙方使用(甲方向农户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复印件，同时转交乙方保存以作凭证)。

### 五、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1、合同签订后，转让的土地与农户若有任何纠纷，由甲方负责承担并解决。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没交清承包款项，甲方有权收回耕地。

- 2、乙方获得该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
- 3、承包期限内，如遇田改或政府政策征用该地块，农户享有土地补偿款，乙方享有地上作物赔青及附属设施赔偿款。土地征用后，乙方按实际耕作面积给付承包转让金。
- 4、乙方在承包期间内，无权挖垦土地、如需规划基耕路、需甲方同意。
- 5、乙方在承包期间内，如有要转让合同、需甲方同意。
- 6、乙方在承包期间内，要合法经营、耕作、如有违法与甲方无关。
- 7、合同期满时，乙方应将该土地完整归还甲方。
- 8、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双方不因家庭户主变更而变更，若一方违约，须承担相应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六、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份，由甲方二份乙方一份。

## 农村打水井承包合同书篇二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的类型越来越多，签订合同能平衡双方当事人的平等地位。知道吗，写合同可是有方法的哦，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承包建房合同，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甲方：乙方：鉴于：

- 1、甲方单位现准备在通过集资建设临街商住楼房，甲方根据其单位的规定，具有参与建房的资格，承包建房合同协议书范本。
- 2、甲方愿意将其单位本次建房的资格转让于乙方。
- 3、乙方同意以甲方名义向甲方单位缴纳集资建房款。
- 4、甲方同意收取乙方缴纳的集资款项，并以自身的名义向其单位缴纳，若单位同意由乙方名义缴纳，则乙方有权自行缴纳集资款项。
- 5、甲方确认以其名义取得的本次集资建房房屋产权属于乙方所有。
- 6、自签订本协议之日起至房屋产权过户于乙方名下期间，甲方只是该集资房的名义产权人，乙方为此房屋的实际产权人，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达上述目的，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取得位于\_\_\_\_\_集资建临街商住楼房的房屋产权特签订以下协议：

## 第一条 集资房屋的基本情况 & 产权实际人约定

- 1、甲方单位集资建设的房屋坐落于；甲方依据其单位的规定，可通过集资建房取得位于第\_\_\_\_\_层，房屋结构为\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的房屋产权。
- 2、自协议签订之日始，乙方即为上述第1款约定房屋的实际产权人。

## 第二条 集资款项缴纳

- 1、甲方根据其单位集资建房的要求，收取乙方的房屋集资建设款项，在收取每笔集资建房款时应向乙方出具相应数额的

书面收据，并按其单位要求及时缴纳于该单位；在缴纳每笔集资款项后，应在缴纳当日向乙方交付该单位开具的收款凭证原件。

2、若甲方单位同意由乙方名义缴纳，则乙方有权自行缴纳集资款项，取得的交款凭证自行保存。

3、若甲方单位将甲方名下的住房公积金直接扣划作为应缴纳的集资建房款项时，则在甲方出具单位扣划证明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与扣划款项相同数额的资金（该部分资金视同乙方向甲方单位缴纳的集资款项）。

第三条 集资建房手续办理甲方应按本单位的要求，及时办理其单位集资建房过程中所需各种手续的办理工作，及时提交各种资料，以确保不因其疏忽和懈怠而影响乙方取得该房屋的产权。

第四条 集资房屋交付、产权证的办理和取得

一）房屋交付若协议约定的房屋建成后，若甲方单位将房屋交付于甲方，则甲方应在其单位交房日即将该房屋转交付予乙方，合同范本《承包建房合同协议书范本》。乙方即行行使基于实际产权人对该房屋的所有权益。

二）产权证的办理和取得

1、如果甲方单位允许以乙方名义直接取得该甲方名下的集资房屋的产权，则甲方有义务，及时和乙方共同提交单位所需办理房屋产权予乙方名下的各种文件和资料。

2、如果甲方单位不允许直接将集资房屋的产权办理至乙方名下，则甲方应在取得该房屋产权证书后，将其名义取得的房屋产权协助乙方转让过户至乙方名下（该转让甲方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3、无论出于何种原因，致该房屋产权暂时无法办理至乙方名下，在此期间，乙方基于实际产权人仍享有对该房屋的所有权益，甲方不得就此主张任何异议。

第五条 甲方报酬因甲方出让其单位集资建房名额予乙方，乙方同意在本协议签订后\_\_\_\_日内给付甲方相应报酬伍万元整（50000）元。

第六条 除集资款外的费用承担本协议履行中，甲方除收取因转让本次购房资格的报酬\_\_\_\_\_万元整。不再向乙方收取除集资款外的任何费用，因办理房屋产权而发生的各种法定税、费由乙方承担。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协议履行中，甲方擅自终止协议，除应退还乙方全部向甲方单位已缴纳的集资款和报酬款外，还应向乙方承担与甲方单位所建设房屋（协议约定的房屋）应缴集资款和收取乙方报酬款项数额相同的违约金。

2、协议签订后，乙方无故不履行协议，除有权取回其已交购房款外，无权要求甲方退还已收取的报酬。

第八条 声明及保证鉴于本协议履行中，若由于甲方原因致生障碍，对乙方权益影响重大，甲方承诺其签署本协议时，对此协议的签署取得了其家庭所有成员的同意，甲方及其家庭成员保证：放弃所有不利于协议履行的主张和权利。

第九条 协议的变更本协议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协议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协议，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条 争议的处理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补充与附件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协议的效力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2、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农村打水井承包合同书篇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包(出租)事宜，订立本合同。

### 一、转包(出租)土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甲方愿意将其承包的位于 镇 村 组的\_\_\_\_\_亩土地(详见下表)承包经营权转包(出租)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_\_\_\_\_生产经营。

土地转包(出租)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 月\_\_\_日止(最长不得超过土地承包期剩余期限)。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将土地交付乙方。

### 三、转包(出租)价格与支付方式

转包(出租)价款按下列第 种方式计算:

1. 每亩每年支付(实物名称) 公斤,共\_\_\_\_\_公斤。
2. 每亩每年支付人民币\_\_\_\_\_元,共\_\_\_\_\_元(大写: )
3. 考虑物价等因素的约定:

转包(出租)价款按下列第 种方式支付:

1. 分期支付:
2. 一次性支付: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全部支付完毕。

#### 四、违约责任

1. 因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2. 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活动,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3. 乙方逾期支付流转费用,每延迟一天,按应支付费用的\_\_\_%承担违约金。
4. 甲方逾期交付土地,每延迟一天,按流转费用的\_\_\_\_\_%承担违约金。
5. 乙方不按合同约定使用土地,改变土地用途、破坏水利等基本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五、其他约定

1.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2.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 年 月 日

## 农村打水井承包合同书篇四

甲方(转让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住所： 联系方式：

乙方(受让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住所：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实施办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的规定，经发包方书面同意，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订立本合同。

### 一、转让土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甲方自愿将位于 乡(镇)或街道 村或社区 村民小组或居民小

组的 亩承包地的承包经营99.9%转让给乙方，转让土地为农业用途，主营项目是 生产经营。

## 二、转让期限

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期限不得超过二轮土地承包期限剩余年限。转让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三、转让费及支付方式

转让费为人民币 元，（大写：）；转让费于 年 月 日前全部支付完毕。

## 四、转让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于 年 月 日之前将土地交付乙方。
2. 甲方将股份99.9%转让给乙方，（甲方0.1%乙方99.9%）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3. 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对转让地块的使用权、收益权、流转权、经营权和产品处置权。
4. 甲方经营期间的所有债务与纠纷在转让之日起跟乙方没有任何关系，甲方负责处理所有债务与纠纷。

##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按时支付转让费，每日按应支付金额的 %承担违约金。
2. 甲方不按时交付土地，每日按转让费的 %承担违约金。
3. 因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4. 一方当事人违约，经催告后仍不履行义务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解除本合同，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违约方还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六、其他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协商后又反悔的，可以请求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调解；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的，以及达成调解协议后又反悔的，可以向成都市金堂县(市、区)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成都市金堂县(市、区)人民法院起诉。

4. 本合同一式 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农村打水井承包合同书篇五

发包方：\_\_\_\_\_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经村民会议同意并报乡人民政府批准，将位于\_\_\_\_\_

乡\_\_\_\_\_村面积\_\_\_\_\_亩(具体面积、位置以合同附图为准)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_\_\_\_\_,西至\_\_\_\_\_,北至\_\_\_\_\_,南至\_\_\_\_\_。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 二、土地用途及承包形式

1. 土地用途为 。
2. 承包形式：个人承包经营。

## 三、土地的承包经营期限

该地承包经营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四、地上物的处置

该地上有一口深水井，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乙方无偿使用并加以维护；待合同期满或解除时，按使用的实际状况与所承包的土地一并归还甲方。

## 五、承包金及交付方式

1. 该土地的承包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_\_\_\_\_元，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元。
2. 每年\_\_\_\_月\_\_\_\_日前，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包金。

##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

合理利用。

2. 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包金。
3. 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 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水、电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包地的道路。
5. 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6. 为乙方提供自来水，并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的同等待遇。
7. 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2. 享有承包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 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 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5. 乙方可在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6. 乙方不得用取得承包经营权的土地抵偿债务。
7. 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 七、合同的转包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经过甲方同意，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 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包合同的内容。
3. 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包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包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5. 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6. 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 九、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包金额的20% 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十、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附 土地平面图

发包方：（盖章）\_\_\_\_\_

承包方：（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农村打水井承包合同书篇六

甲方：

乙方：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农村土地承包法》的有关规定，乙方通过 方式取得甲方荒滩荒山(林地)的承包经营权，经双方共同商定，达成如下协议，特立此合同：

南至： ；

西至： ；

北至： 。

二、乙方承包后，承包使用期五十年不变，即从二 年 月 日起至二 五 年 月 日终止。

三、乙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林地)使用权及其地上附着物总承包款为人民币 元整，付款方式为：

四、乙方承包荒滩荒山后应积极治理，在荒山上植树、种草或搞多种经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以从事非农业生产，利用承包范围内的林木、粘土、沙石等矿产资源或建造固定设施。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但不得转包。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所承包荒滩荒山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荒山的开发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所承包的荒滩荒山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乙方交纳承



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八、乙方将荒滩荒山承包后，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其治理和合理利用荒滩荒山资源，发现问题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九、甲方保证该荒滩荒山(林地)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 万元、退还乙方承包荒滩荒山所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对乙方的治理投入和治理成果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款。

十一、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二、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治理成果、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十三、甲乙双方如因作价款发生分歧，协商不成，须委托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作价，其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四、此合同发生纠纷由 裁决。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处一份、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经 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